

证券简称：源和药业

证券代码：833379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《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（补发）》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9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《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6）。因工作人员失误，致使司法冻结期限日期错误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“一、股权司法冻结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袁学才持有公司股份46,184,000股被司法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25.85%。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41,052,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5,132,0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该司法冻结期限为2019年5月21日起至2022年5月20日止。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。”

更正后：

“一、股权司法冻结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袁学才持有公司股份46,184,000股被司法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25.85%。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，41,052,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5,132,0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该司法冻结期限为2019年3月28日起至2022年3月27日止。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。”

除以上变更外，《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（补发）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更正后的《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（补发）（更正后）》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。

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！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24日